

CEC

中國電子

CHINA ELECTRONICS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中國電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銷售收入	3,549,329	4,768,526
銷售成本	(3,317,032)	(4,537,491)
毛利	232,297	231,035
其他收入－淨額	5,130	13,82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42,457)	(41,706)
行政開支	(125,118)	(106,401)
經營溢利	69,852	96,750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1,665	(6,804)
除所得稅前溢利	71,517	89,946
所得稅開支	(2,358)	(5,598)
年內溢利	69,159	84,348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3,276	49,899
少數股東權益	25,883	34,449
	69,159	84,348
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年內之應佔溢利計算之每股盈利		
－基本	3.99港仙	4.61港仙
－攤薄	3.99港仙	4.61港仙
股息	17,337	21,6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685	79,051
無形資產	16,251	14,1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8,916	4,514
	<u>86,852</u>	<u>97,678</u>
流動資產		
存貨	335,802	447,03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93,179	1,084,9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9,809	306,381
	<u>1,248,790</u>	<u>1,838,359</u>
總資產	<u><u>1,335,642</u></u>	<u><u>1,936,037</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權益	370,074	370,074
其他儲備	55,137	35,062
保留溢利		
— 擬派末期股息	17,337	21,671
— 未分派保留溢利	21,815	3,209
	<u>464,363</u>	<u>430,016</u>
少數股東權益	138,775	138,379
權益總額	<u>603,138</u>	<u>568,39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7,826	1,129,194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2,044	5,573
短期銀行貸款	—	230,769
保用撥備	12,634	2,106
	<u>732,504</u>	<u>1,367,642</u>
負債總額	<u>732,504</u>	<u>1,367,64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335,642</u></u>	<u><u>1,936,037</u></u>
流動資產淨額	<u>516,286</u>	<u>470,7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603,138</u></u>	<u><u>568,395</u></u>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必須於2006年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但與本集團之營運並不相關：

- | | |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 僱員福利—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 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 公允值訂值方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 財務擔保合約；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 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之修訂 |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 | 拆卸、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之權利；及 |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 | 參與特定市場—電力及電子設備廢料產生之責任。 |

以下新訂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但尚未於2006年生效及獲提早採納：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在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財務報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9號項下之重列法則」，於2006年3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管理層預期該詮釋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於2006年5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於2007年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條訂—「資本披露」，於2007年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於2006年11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估附帶衍生工具」，於2006年6月1日或期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管理層預期該詮釋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手提電子產品。

	<i>Philips</i> 品牌 原設備製造商 ([OEM]) 產品		自設品牌及其他 原設計製造商 ([ODM]) 產品		其他OEM產品 及其他業務		合計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073,120	3,349,265	1,366,825	1,063,387	109,384	355,874	3,549,329	4,768,526
分部業績	68,392	118,412	157,371	68,463	6,534	44,160	232,297	231,035
未分配收入							5,130	13,822
未分配成本							(167,575)	(148,107)
經營溢利							69,852	96,750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1,665	(6,804)
除所得稅前溢利							71,517	89,946
所得稅開支							(2,358)	(5,598)
年內溢利							69,159	84,348
分部資產	286,174	997,513	196,879	43,428	32,380	9,618	515,433	1,050,559
未分配資產							820,209	885,478
總資產							1,335,642	1,936,037
分部負債	298,751	63,090	276,729	3,718	15,753	–	591,233	66,808
未分配負債							141,271	1,300,834
總負債							732,504	1,367,642
資本開支							32,260	26,935
折舊／攤銷支出							49,646	57,863
減值開支							(4,952)	21,024

本集團之三個業務分部主要於四個地區經營，即中國大陸、歐洲、香港及亞洲（不包括中國大陸及香港）。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部銷售額呈列如下：

	銷售收入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676,916	2,256,707
歐洲	6,540	690,062
亞洲（不包括中國大陸及香港）	1,030,871	606,578
香港	835,002	1,215,179
	3,549,329	4,768,526

由於本集團逾90%之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其他收入－淨額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銷售樣本及材料	5,355	11,828
其他	(225)	1,994
	<u>5,130</u>	<u>13,822</u>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列作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及行政開支之費用分析如下：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費用	49,646	57,863
僱員福利費用	149,056	139,525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61,363	4,588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3,065,667	4,320,966
壞賬開支	82	570
(轉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952)	21,024
保用撥備	21,089	11,516
樓宇經營租約費用	13,776	16,168
研究及開發費用	34,667	15,830
核數師酬金	1,247	1,140
	<u>1,247</u>	<u>1,140</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109	4,697
銀行貸款利息	(6,444)	(11,501)
	<u>1,665</u>	<u>(6,804)</u>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如下：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6,760	10,112
遞延稅項	(4,402)	(4,514)
	<u>2,358</u>	<u>5,598</u>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05年：無)。

本集團之主要附屬公司－深圳桑菲消費通信有限公司(「桑菲」)乃一家設立於中國深圳經濟特區的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其現行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於1998年獲稅務機關批准後，桑菲獲自彌補以前年度累計虧損後第一個獲利年度起，即截至2000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首兩個年度內獲豁免所得稅優惠，並於其後三年內獲50%之所得稅減免。桑菲於2002年起被確定為高新科技企業及於2004年獲稅務機關批准，有權自2005年起三年內繼續享有企業所得稅稅率減半待遇。因此，期內之企業所得稅乃按7.5%(2005年：7.5%)之稅率作出撥備。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遞延稅項資產8,916,000港元(2005年：4,514,000港元)。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43,276,000港元(2005年：49,89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數量為1,083,560,000股(2005年：視為於2005年1月1日已發行之1,083,560,000股普通股)計算。

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對本年度每股溢利會有反攤薄影響。

股息

董事建議以現金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6港元(2005年：0.02港元)，股息合共為17,337,000港元(2005年：21,671,000港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大部份銷售均以信用證或付款交單方式付款。未結算之金額之信用期為30日至60日。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410,109	968,786
31至60日	2,561	23,480
60日以上	3,262	17,874
	<u>415,932</u>	<u>1,010,140</u>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2006年 千港元	2005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487,812	943,177
31至60日	14	2,561
60日以上	23,646	21,252
	<u>511,472</u>	<u>966,990</u>

業務回顧

於2006年，本集團一直在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下營運。面對著激烈的競爭，本集團透過將提供予其客戶的產品及服務種類多元化，成功保持其銷售量。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ODM產品線依然表現理想。於2006年，自設品牌及其他ODM產品的銷售額增長19%至3.1百萬部，主要歸因於自2005年下半年起推出全新的*Philips*品牌產品系列，而於本年度的供應量達1.2百萬部。本集團亦成功擴闊其於其他品牌的OEM產品的客戶群，致令銷售額增長接近2倍至1.8百萬部。然而，*Philips*品牌的OEM產品的銷售額因本年有較多產品按ODM形式供應而有所放緩。*Philips*品牌產品的整體銷售額已下跌10%至5.4百萬部。經抵銷*Philips*品牌產品的銷售額的整體減幅後，本集團於2006年錄得的銷售總額為8.4百萬部移動電話及可攜式多媒體播放機，較去年的8.6百萬部輕微下跌2%。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26%至3,549.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有較大部份產品轉為較廉價實用的產品所致。為克服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實行多項措施包括嚴謹的成本監控及存貨控制政策，藉以將總體影響降至最低。加上在提供ODM方案及產品售後維修服務方面取得不俗進展，令整體邊際利潤有滿意增長，本年度的毛利為232.3百萬港元，較去年輕微上升1%。

本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13%至43.3百萬港元(2005年：49.9百萬港元)。本年度每股盈利為3.99港仙(2005年：4.61港仙)。

展望

於2007年2月，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中國電子集團」)宣佈向飛利浦集團收購移動電話業務。憑藉中國電子集團雄厚的產業資源及豐富的市場經驗，本集團預期收購事項將可進一步提高*Philips*品牌移動電話的市場地位。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中國電子集團緊密協作，而透過提升雙方之間的協同效益，管理層致力促使本集團的移動電話業務在世界主要移動電話業者中佔一席位。

為加強集團核心業務，本集團將積極探索新的投資機會。本集團的目標是致力於推動本集團成為領先的資訊科技、電子產品供應及增值業務提供商。管理層將抓緊全球電子及通訊產品市場正值迅速增長所帶來的機遇，為股東爭取最豐碩的回報。

資本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短期銀行借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419.8百萬港元(2005年：306.4百萬港元)，並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的短期銀行借款(2005年：230.8百萬港元)，而銀行貸款額度總計人民幣10億元。於2006年底，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或擔保(2005年：無)。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購買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金額為1.3百萬港元(2005年：3.2百萬港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的重大或然負債(2005年：無)。

僱員及報酬政策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850名僱員，大部份於中國內地工作。

本集團意識到優秀人才及能幹僱員的可貴，並備有嚴謹的招聘政策及工作表現評估計劃。僱員的薪酬政策與行內慣例大致相符，乃按表現及工作經驗為基準制訂並定期作出檢討。花紅及其他獎賞乃視乎本集團及個別僱員表現而釐定，以鼓勵僱員達致最佳表現。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本集團選定的人士授予購股權，目的是鼓勵僱員致力提升本集團的價值。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其內部控制及賬目。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07年4月25日至2007年4月27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處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概不會受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獲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07年4月24日下午4時正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及本公司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年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所包含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核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所做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及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所作的核證聘用，同時對初步業績公告不會發表任何核證聲明。

刊發全年業績

2006年之年報將於稍後時間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所有員工過去一年全力貢獻和努力不懈衷心致謝。本人亦對各股東及業務夥伴一直以來的竭誠合作與支持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肇雄

香港，2007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有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肇雄先生(主席)及佟保安先生(副主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范卿午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華龍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棋昌先生、黃保欣先生及尹永利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